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作为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东微”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人”）对燕东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2]2575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燕东微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179,865,617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21.98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共募集资金 3,953,446,261.66 元，扣除发行费用 196,932,884.69 元，募集资金净额 3,756,513,376.97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13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2]00087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3,702,454,827.45 元，其中本年度募集资金投入 742,574,900.61 元；累计获得利息收入（减手续费）57,939,320.74 元，其中本年度获得利息收入（减手续费）23,581,448.87 元；期末募集资金结余 111,997,870.26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2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与中信建投、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燕东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公司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元)	截至期末余额 (元)	存储方式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	20000001447300105635177	1,500,000,000.00	18,766,074.75	活期
	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8110701013702425768	1,500,000,000.00	16,759,638.24	活期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青年路支行	9550880222605700419	771,438,546.97	21,472,157.27	活期
北京燕东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国际新城支行	20000035206700105761169	0.00	0.00	活期
合计			3,771,438,546.97	56,997,870.26	

注：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放资金 3,771,438,546.97 元，与募集资金净额 3,756,513,376.97 元存在差额，差异原因为发行费用中有 14,925,170.00 元在初始存入募集资金专户时尚未支付。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3,756,513,376.97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02,454,827.45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	1,349,705,105.18
其中：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	562,280,900.6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	1,653,955,722.27
（3）补充流动资金	698,794,000.00
其中：本年度补充流动资金	180,294,00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减手续费）	57,939,320.74
其中：本年度利息收入（减手续费）	23,581,448.87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11,997,870.26
（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期末余额	56,997,870.26
（2）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	55,000,000.00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前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165,429.81 万元，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 2 月 24 日出具《关于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3】001140 号）核验。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投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累计不超过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采购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七天通知存款及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十二个月内，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明细如下：

公司	受托人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已赎回
燕东微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青年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4-11-30	2025-1-7	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青年路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00.00	2024-8-21	无固定到期日	否

	合 计		55,000,000.00			
--	-----	--	---------------	--	--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德皓核字[2025]00000577 号）》，会计师认为，燕东微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燕东微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信息披露及时，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张 林



侯 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5,651.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257.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0,245.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营业收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基于成套国产装备的特色工艺 12 吋集成电路生产线项目（以下简称“12 吋项目”）	否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56,228.09	300,366.08	366.08	100.12	一阶段:2023 年 4 月试生产, 2024 年 7 月达产; 二阶段:2024 年 4 月试生产, 2025 年 7 月达产。	7,775.57	不适用 [注 1]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5,651.34	75,651.34	75,651.34	18,029.40	69,879.40	-5,771.94	92.3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否	
合计	——	375,651.34	375,651.34	375,651.34	74,257.49	370,245.48	-5,405.8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165,429.81 万元，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 2 月 24 日出具《关于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3】001140 号）核验。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									

	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投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累计不超过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采购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七天存款及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十二个月内，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基于成套国产装备的特色工艺 12 吋集成电路生产线项目一期于 2024 年 7 月开始产品达产，二期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仍处于投入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现销售收入 77,755,727.17 元。

注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适用于核算产能利用率，也无法单独核算效益。